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四川省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就凉山州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拟使用林地调查暨报告编制技术服务项目组织招标，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概况：

凉山州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场址位于四川省凉山州会东县小街乡、老口乡、铅锌镇附近的一带山脊上，金沙江左岸，距离会东县城直线距离 30km。场区海拔在 2800m~3200m 之间，山地高差 30~310m，坡度 5~17°，局部山体较为陡峻，山脊宽 30~60m，较为平坦。拟建设规模为 16 万千瓦，安装单机容量为 4 兆瓦风电机组 40 台，新建一座 220KV 升压站，通过一回 220 千伏送出线路接入堵格 220KV 升压站后，送至会东 500 千伏变电站。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年平均上网电量 46065 万千瓦时，年等效满负荷利用小时数 2879 小时。

### 2、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3、工作内容：

《项目拟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项目拟使用林地资源调查报告》编制；《项目拟使用林地野生动植物调查报告》编制；《项目拟使用林地林木采伐作业设计》编制；《项目拟使用林地补偿费测算报告》编制；《项目拟使用林地异地植被恢复方案》编制；代办凉山州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项目工程拟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项目现场勘验；代办凉山州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项目工程拟使用林地林勘报件；代办凉山州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项目工程拟使用林地评审，并负责评审、会务、报件。

### 4、工期

4.1 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拟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4.2 《项目拟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代办完成现场勘验，勘验报告完成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4.3 拟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查验报告编制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负责协调、衔接拟使用林地报告的评审；

4.4 在评审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代办使用林地报件事宜，并取得四川省级相关部门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

5、质量要求：应符合现行相关规范标准的规定，达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标准的完成凉山州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项目工程拟使用林地调查暨报告编制。执行标准：执行国家、四川省、凉山州现行一切相关标准。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一般要求：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 2、资质要求：具备国家或省级林业相关部门认证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 3、其他要求：／
- 4、本项目接受（接受或不接受） 联合体参加投标。

## 三、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

请有意参加本项目竞争的投标人，请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5 日，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持以下资料在 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 716 号清风时代城 2 号楼（能投大厦）15 楼 购买招标文件或者通过发送报名文件至：scnthdgs@163.com 邮箱购买，在报名文件验证通过后将文件发送至购买文件邮箱，报名原件邮寄或开标时带至开标地址：：

- 1、购买人有效身份证及单位介绍信；
-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资质文件复印件；

购买招标文件时以上资料除单位介绍信招标人留原件外，其他资料均留存盖鲜章的复印件。

招标文件收费为 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

-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1 年 12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 凉山州会东县四川省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 楼开标室。
-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五、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招标公告在 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http://fd.scnyw.com>） 网站上发布。

##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省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 716 号清风时代城 2 号楼（能投大厦）15 楼

邮 编：616450

联系人：于先生

电 话：18582526120

四川省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30 日



